

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2023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 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隶属于西安区政府部门，主要职责是：

- 1、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全区司法行政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 2、拟定全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各行业法制宣传和依法治理工作。
- 3、管理、指导和监督全区法律服务所工作。
- 4、监督、管理全区法律援助工作。
- 5、指导、监督全区基层司法所建设和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和刑释解教人员的帮教安置工作。
- 6、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法制工作。
- 7、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的服装、装备、计划、财务管理等工作。
- 8、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1个，分别为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二）本部门无所属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部门编制总数为22个，其中：行政编制22个，事业编制0个，工勤编制0个。实有人员32人，其中：在职人员22人，离退休人员10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6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2人，离退休人员增加4人。

四、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所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6.05	一、公共安全支出	315.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20.3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28.5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36.05	本年支出合计	436.0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436.05	支出总计	436.05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36.05	436.05	436.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6	司法局	436.05	436.05	436.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6001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436.05	436.05	436.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合计	436.05	406.59	29.4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5.30	285.84	29.46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315.30	285.84	29.46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96.20	285.84	10.36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9.10	0.00	19.1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5	71.9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48	71.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08	25.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19	30.1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21	16.21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7	0.47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7	0.4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30	20.3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30	20.3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30	20.30	0.00	0.00	0.00	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0	28.5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0	28.5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0	28.5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36.05	一、本年支出	436.0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6.05	（一）公共安全支出	315.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20.30
		（四）住房保障支出	28.50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436.05	支出总计	436.0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36.05	406.59	373.25	33.34	29.4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5.30	285.84	252.50	33.34	29.46
20406	司法	315.30	285.84	252.50	33.34	29.46
2040601	行政运行	296.20	285.84	252.50	33.34	10.3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9.10	0.00	0.00	0.00	19.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95	71.95	71.95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48	71.48	71.48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08	25.08	25.08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19	30.19	30.19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21	16.21	16.21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7	0.47	0.47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7	0.47	0.47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30	20.30	20.3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30	20.30	20.3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30	20.30	20.3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0	28.50	28.5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0	28.50	28.5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0	28.50	28.5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06.58	373.24	33.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2.08	342.0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9.50	109.50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109.50	109.5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2.52	122.52	0.00
3010201	津补贴	116.98	116.98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5.54	5.54	0.00
30103	奖金	20.46	20.46	0.00
3010301	奖金	9.12	9.12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0.30	0.30	0.00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11.04	11.04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9	30.1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21	16.21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23	14.23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14.15	14.15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8	0.0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7	0.47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47	0.47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50	28.5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34	0.00	33.34
30201	办公费	5.20	0.00	5.20
30205	水费	0.16	0.00	0.16
3020501	办公水费	0.16	0.00	0.16
30206	电费	0.41	0.00	0.41
3020601	办公电费	0.41	0.00	0.41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7	邮电费	0.39	0.00	0.39
3020701	邮电费	0.39	0.00	0.39
30211	差旅费	1.00	0.00	1.00
30226	劳务费	4.80	0.00	4.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38	0.00	21.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16	31.16	0.00
30302	退休费	25.07	25.07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22.59	22.59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2.48	2.48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2	0.02	0.00
3030599	其他生活补助	0.02	0.02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6.07	6.07	0.00
3030702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退休）	6.03	6.03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4	0.04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9.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6
30201	办公费	5.50
30203	咨询费	2.00
30208	取暖费	2.30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2.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0
30226	劳务费	7.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5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1.80	0.00	1.80	0.00	1.80	0.00
036001	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	1.80	0.00	1.80	0.00	1.8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29.46	29.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社区戒毒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委托律所服务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公共法律服务经费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19.10	19.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公车运行维护费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聘用财务公司代理记账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12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226.4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奖励经费	9.1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44.8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28.5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退休费	10	退休费	22.5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6.0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热费补贴(在职)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5.5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热费补贴(离退休)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2.4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年度绩效考核奖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1.0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职业年金(记实补缴)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6.2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牡丹江市西 安区司法局	工作人员奖励（优秀公务员、优秀事业人员）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0.3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独生子女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0.0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11.96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运转保障率	等于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21.38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运转保障率	等于	

社区戒毒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4.00	申请西安 区戒毒所办 公费和日常 维修维护费 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经济总成本	等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戒毒所经费 金额	等于
						质量指标	戒毒经费支 出完成率	大于等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提升经济效 益率	大于等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大于等于
公共法律服 务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9.10	公共法律服 务中心取暖 费、保洁保 安劳务费等 日常开支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经济总成本	等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服务经 费额	等于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率	大于等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	定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满意度	大于等于					
委托律所服 务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3.00	司法局聘请 律所为西安 区政府进行 法律咨询服 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	定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律所数 量	等于
						质量指标	律所服务合 格率	等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推动经济效 益	定性
聘用财务公 司代理记账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56	聘用财务公 司进行本部 门的代理记 账、财务报 表等服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	定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会计人 数	等于
						质量指标	财务工作完 成率	等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推动经济效 益	定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大于等于					
				本部门资产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	定性
					数量指标	公车数量	等于	

	公车运行维护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80	年内有一辆公务用车，需要申请日常维修维护。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车利用率	大于等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经济效益	定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大于等于

单位:万元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权重
100	%	22.50
10	次	22.50
100	%	22.50
5	%	22.50
100	%	22.50
10	次	22.50
100	%	22.50
5	%	22.50
100	%	22.50
10	次	22.50
100	%	22.50
5	%	22.50
100	%	22.50
10	次	22.50
100	%	22.50
5	%	22.50
100	%	22.50
10	次	22.50
100	%	22.50

5	%	22.50
100	%	22.50
10	次	22.50
100	%	22.50
5	%	22.50
100	%	22.50
10	次	22.50
100	%	22.50
5	%	22.50
100	%	22.50
10	次	22.50
100	%	22.50
5	%	22.50
100	%	22.50
10	次	22.50
100	%	22.50
5	%	22.50
100	%	22.50
10	次	22.50
100	%	22.50
5	%	22.50

100	%	22.50
10	次	22.50
100	%	22.50
5	%	22.50
100	%	22.50
10	次	22.50
100	%	22.50
5	%	22.50
10	次	22.50
5	%	22.50
100	%	22.50
100	%	22.50
10	次	22.50
5	%	22.50
100	%	22.50
100	%	22.50

4	万元	20.00
4	万元	20.00
90	%	20.00
5	%	20.00
95	%	10.00
19	万元	20.00
19	万元	20.00
90	%	20.00
逐步稳定	/	20.00
85	%	10.00
逐步稳定	/	20.00
3	家	20.00
100	%	20.00
逐步稳定	/	20.00
85	%	10.00
逐步稳定	/	20.00
1	人	20.00
100	%	20.00
逐步稳定	/	20.00
95	%	10.00
逐步稳定	/	20.00
1	辆	20.00

85	%	20.00
逐步稳定	/	20.00
85	%	10.00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单位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正常运转、聘请律所为西安区政府进行法律咨询服务等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公共法律服务经费			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取暖费、保洁保安劳务费等日常开支				
	委托律所服务			聘请律所为西安区政府进行法律咨询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	等于	正向	436.05	万元	
			预算项目数	大于等于	正向	19	个	
		质量指标	预算支出率	大于等于	正向	95	%	
			项目完成率	等于	正向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效益	定性	\	增强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大于等于	正向	85	%	

第三部分 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收入总预算436.05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117.54万元，增长37%，主要原因是：增加项目支出。支出总预算436.05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117.54万元，增长37%，主要原因是增加项目支出。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收入预算436.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36.05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支出预算436.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06.59万元，占93.24%；项目支出29.46万元，占6.76%。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财政拨款收入预算436.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36.0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36.05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315.3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71.9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0.3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8.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7.54万元，增长37%，主要原因是增加项目支出。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36.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06.59万元，项目支出29.46万元。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296.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3.93万元，增长17%，主要原因是增加经费。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19.1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万元，增长16%，主要原因是增加经费。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5.0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36万元，增长11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0.1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7万元，增长3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6.2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2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此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0.4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9万元，增长6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3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54万元,增长7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8.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51万元,增长4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06.5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73.24万元,公用经费33.34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109.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2.94万元,增长2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122.5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6.01万元,增长4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三)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20.4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58万元,增长4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四)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30.1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7万元,增长3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五)工资福利支出(类)职业年金缴费(款)16.2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2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此支出。

(六)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14.2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57万元,增长2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七）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0.4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9万元，增长6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八）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28.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51万元，增长4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5.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万元，增长58%，主要原因是经费增加。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0.1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经费增加。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0.4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4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经费增加。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0.3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9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经费增加。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1.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经费增加。

（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4.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经费增加。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21.3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16万元，增长1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25.0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36万元，增长11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十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生活补助（款）0.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经费增加。

（十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6.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04万元，增长201%，主要原因是退休医保由部门缴纳。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29.46万元。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5.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咨询费(款)2.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2.3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物业管理费(款)0.3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7.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万元，下降58%，主要原因是在基本支出中支出。

(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委托业务费(款)10.5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54万元，下降20%，主要原因是在基本支出中支出。

(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1.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牡丹江市西安区司法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1.8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1.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62.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52万元，下降4%。主要原因是缩减经费。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固定资产金额97.29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1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本部门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19个，涉及预算金额436.05万元。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部门年度绩效目标为：保障单位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正常运转、聘请律所为西安区政府进行法律咨询服务等19项重点工作，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情况为全年预算资金和资金的支付率为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